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管理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雙灤政府訂立該協議，據此，雙灤政府已同意向本公司授出一項經營權，藉以由管理公司管理及經營雙灤醫院，為期30年，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起計。同時，本公司已同意向雙灤醫院提供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相等於62,500,000港元)之貸款，用作成立信息技術系統、購買設備及結算雙灤醫院之建築費。

由於有關根據該協議提供貸款之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根據該協議提供貸款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此外，由於貸款金額超過資產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1)條)之8%，故提供貸款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5條項下之一般披露責任。

緒言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管理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雙灤政府訂立該協議，據此，雙灤政府已同意向本公司授出一項經營權，藉以由管理公司管理及經營雙灤醫院，為期30年，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起計。同時，本公司已同

* 僅供識別

意向雙灤醫院提供貸款。該協議之主要條款(由該協議之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概述如下：

該協議

日期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

該協議之訂約方

- (i) 本公司；
- (ii) 北京中衛康虹醫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並由本公司全資擁有，主要業務為在中國為醫療衛生機構提供管理及經營服務；及
- (iii) 承德市雙灤區人民政府。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雙灤政府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經營權

根據該協議，雙灤政府已同意向本公司授出一項經營權，藉以由管理公司管理及經營雙灤醫院，為期30年，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起至二零四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管理公司將負責雙灤醫院之管理及經營，(其中包括)雙灤醫院日常營運之管理、人事管理及新大樓建設之管理、提供技術支援以及為雙灤醫院籌集資金約人民幣110,000,000元用以購買設備及雙灤醫院建設二期。

作為回報，管理公司將向雙灤醫院收取管理費。於雙灤醫院開始產生任何淨利潤前，管理公司之管理費將相當於雙灤醫院年度收入之3%。該管理費將按年計算，但於雙灤醫院盈利時方支付予管理公司。一旦雙灤醫院開始產生淨利潤，管理公司有權收取之管理費將增加至雙灤醫院年度收入之6%，且該管理費將按年支付予管理公司。經本公司與雙灤

政府雙方同意及視乎雙灤醫院之表現，管理公司可提前收取部份管理費。倘雙灤醫院年度經審核淨利潤率超過15%，管理公司有權收取花紅，數額相當於超額利潤之40%。

提供貸款

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已同意向雙灤醫院提供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相等於62,500,000港元)之貸款，為期三年，按固定利率每年7%計息。貸款將由本公司按以下方式向雙灤醫院提供：

- (i) 人民幣5,000,000元(相等於6,250,000港元)將於該協議日期起七日內提供；
- (ii) 人民幣10,000,000元(相等於12,500,000港元)將於該協議日期起30日內提供；
- (iii) 人民幣15,000,000元(相等於18,750,000港元)將於該協議日期起60日內提供；及
- (iv) 餘額人民幣20,000,000元(相等於25,000,000港元)將於該協議日期起180日內提供。

貸款條款乃由本公司與雙灤政府經參考商業貸款之現行條款及本集團之借貸成本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本集團將利用本公司借貸及／或內部資源撥付貸款。

根據該協議，貸款乃由雙灤醫院使用，其中(i)約人民幣5,000,000元用作成立信息技術系統；(ii)約人民幣25,000,000元用作結算建設一期之建築費；及(iii)餘下人民幣20,000,000元用作購買設備。

雙灤醫院之資料

雙灤醫院為坐落於中國河北省承德市雙灤區之公立二級甲等綜合醫院，總建築面積約為5,800平方米及擁有床位150個。目前，正在雙灤區白廟子村興建雙灤醫院新醫院大樓，總建築面積約為50,000平方米。建設一期將興建之大樓之建築面積約為37,000平方米及擁有床位400個，而建設二期則涉及興建一棟建築面積約為13,000平方米及擁有床位300個的精

神病科大樓。預期建設一期及二期將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底及二零一七年底前完工。雙灤醫院將於建設一期完工後搬遷到新址。

根據雙灤醫院提供之資料，成立新醫院之總投資估計約為人民幣280,0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70,000,000元用於建設一期、約人民幣60,000,000元用於建設二期及約人民幣50,000,000元用於購買設備。

訂立該協議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醫療衛生服務及B-to-C消費服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所披露，本集團在拓展醫療衛生管理服務、引入新股東、清償債務及加強管理團隊建設等諸多方面取得重大進展及本集團將繼續發掘醫療衛生行業新業務。董事認為，由於人口老齡化趨勢日益凸顯，中國醫療衛生服務業具有可觀及可持續發展潛力，且擁有雙灤醫院之經營權可令本集團鞏固其於醫療衛生服務行業之地位及形象。鑑於雙灤醫院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起將交由本集團管理及經營，董事認為向雙灤醫院提供貸款在商而言屬明智，因為按時搬遷醫院及改善雙灤醫院之設施將有利於日後雙灤醫院之經營。經考慮(i)持有雙灤醫院之經營權可提高本集團在醫療衛生服務行業之形象及為本集團帶來管理費收入；(ii)提供貸款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之利息收入；及(iii)提供貸款將對雙灤醫院之日後經營有利，董事認為該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訂立該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由於有關根據該協議提供貸款之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根據該協議提供貸款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此外，由於貸款金額超過資產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1)條)之8%，故提供貸款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3.15條項下之一般披露責任。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協議」	指	本公司、管理公司及雙灤政府就提供貸款及授出雙灤醫院之經營權予管理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之協議
「年度收入」	指	雙灤醫院於某個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總收入，不含政府非業務補償性專項撥款和社會捐贈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本公司根據該協議將提供予雙灤醫院之本金總額人民幣50,000,000元之貸款
「管理公司」	指	北京中衛康虹醫院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並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雙灤政府」	指	承德市雙灤區人民政府
「雙灤醫院」	指	承德市雙灤區人民醫院(承德市精神病醫院)，一家位於中國河北省承德市雙灤區之公立二級甲等綜合醫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寶義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

就本公佈而言，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兌港元乃按人民幣1元兌1.25港元之匯率計算。該匯率僅供說明，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按、應按或可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賈虹生先生(主席)、李重遠博士、周寶義先生、鍾浩先生及王景明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穆向明先生、姜波先生、嚴世芸醫生及趙華先生。